

证券代码：831690

证券简称：恒升机床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芜湖恒升重型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召集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召开方式符合《公司章程》规定。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7 日上午 10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690	恒升机床	2021年5月1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吴波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2021-008。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安徽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2,031,651.23 元，净利润-4,045,817.36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21,274,278.23 元。鉴于公司无可供分配利润，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五)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 审议《关于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担保和新增委托贷款的议案》

经安徽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 2,232.30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 1,683.04 万元，实现净利润-404.58 万元。鉴于机床工具行业竞争异常激烈和材料成本大幅上涨的形势，为支持公司持续稳步发展，现提相关议案如下：

一、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胡子俊先生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三千万元，担保期限以合同约定为准，担保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相关费用，公司无需提供反担保，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至 2020 年末，公司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委托银行贷款余额为 2800 万元。在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个年度内，在保持上述委托贷款的基础上，可视公司实际经营需要，由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新增委托贷款，新增贷款总额不超过 2000 万元，贷款期限 5 年，年利率 2.0%。该项贷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无须公司提供担保。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 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17 日 08 时 30 分

（三）登记地点：公司一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姓名：李一才；联系电话：0553-8767389；地址：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迎宾大道 188 号；邮箱：office@whhmtw.com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芜湖恒升重型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芜湖恒升重型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6 日